

# 淮海工学院文件

淮工院学〔2018〕75号

---

## 关于做好2018届本科毕业生2017-2018学年 学校奖学金评定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激励学生刻苦学习、奋发进取，培养具有时代精神和创新能力的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根据《淮海工学院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办法（试行）》（淮工院发〔2017〕209号）文件精神，我校将开展2018届本科毕业生2017-2018学年学校奖学金评定工作。现将奖学金评定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定对象

我校2018届全日制本科毕业生

## 二、评定类别

综合奖、单项奖

## 三、申报条件

按《淮海工学院本科生奖学金评定办法（试行）》（淮工院发〔2017〕209号）第三条执行。

## 四、评定程序和办法

1.学校将 2018 届毕业生学校奖学金的名额分配到各学院，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单项奖人数不超过毕业生数的 10%。

2.各学院做好学生德智体综合测评成绩的统计工作，并在奖学金评定之前在全班（同专业班级）列出详细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进行综合测评排名和奖学金评定。

3.符合条件的学生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主动申请的视为放弃评定资格。

4.各学院根据学校下达的指标进行评定，及时将各奖项评审情况在学院内公示，在初步确定获奖名单无异议后，填写附件 2、3、4，并于 6 月 11 日前将下列材料报送学生工作处思想教育科：

（1）附件 2 纸质稿；

（2）附件 3、4 纸质稿、电子稿（EXCEL 格式）；

（3）申报单项奖学生的证书、论文、证明等材料扫描件电子稿（A4 大小，PDF 格式，文件名为\*\*学院\*\*奖\*\*同学）。

5.学生工作处初审后在全校公示，并报学校审批。学校公布获奖名单。

6. 在评定工作结束后，各学院按学校财务要求录入相应软件，学校统一发放证书、奖金或奖品。

## 五、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加强对奖学金评定工作的领导，严格按照程序 and 标准，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评定，不突破评定人数和金额。

2.学校将对各学院评定结果进行复核抽查，若发现有不符合评定要求的学生，将取消其获奖资格，并不再进行增补。

- 附件：1.《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综合奖学金分配一览表》
- 2.《淮海工学院本科生 2017—2018 学年奖学金评定审批表》
- 3.《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综合奖学金评定汇总表》
- 4.《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单项奖学金评定汇总表》

淮海工学院

2018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

## 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 综合奖学金分配一览表

金额分配：210 元/人

学 院	毕业生人数	评定人数	评定总金额	备注
机械与海洋工程学院	551	143	115710	
土木与港海工程学院	359	93	75390	
电子工程学院	437	114	91770	
海洋生命与水产学院	280	73	58800	
化学工程学院	287	75	60270	
商学院	720	187	151200	
文学院	211	55	44310	
外国语学院	186	48	39060	
理学院	210	55	44100	
计算机工程学院	260	68	54600	
测绘与海洋信息学院	211	55	44310	
法律与公共管理学院	201	52	42210	
艺术学院	258	67	54180	
体育学院	36	9	7560	
药学院	165	43	34650	
应用技术学院	575	150	120750	
合 计	4947	1287	1038870	

附件 2

淮海工学院本科生 2017—2018 学年奖学金评定审批表

学院\_\_\_\_\_ 班级 \_\_\_\_\_ 学号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_\_\_\_\_

综合测评 情况	所在班级人数		综合测评得分		个人在班级中最终名次	
文 化 成 绩 情 况	课 程		得分	课 程		得分
最终平均得分:						
获得 _____ 等奖学金, 奖金 _____ 元						
所在班级意见		所在学院意见			学校意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3

## 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综合奖学金评定汇总表

学院（盖章）：

院领导签字：

序号	学院	班级	班级人数	学号	姓名	性别	文化成绩	综测成绩	综测名次	拟评奖学金等级	获 2017 年国奖/ 国励情况	备注
1	**学院	***	40	20140811**	***		95.0	92.7	1	1	国家奖学金	
2	**学院	***	41	20140811**	***		96.0	93.7	2	2		
3	**学院	***	42	20140811**	***		97.0	94.7	3	3	国家励志奖学金	

注：请按样本中的统一格式填写。2017 年度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获得者需按格式要求注明，非获得者空着。

附件 4

## 淮海工学院 2018 届本科毕业生 2017-2018 学年单项奖学金评定汇总表

学院（盖章）：

院领导签字：

序号	学院名称	班级	班级人数	学号	姓名	性别	文化成绩	综测成绩	综测名次	单项奖类型	获奖情况	备注
1											省大学生龙舟公开赛第*名	
2											省高等数学竞赛*等奖	
3											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2009202259**.1)	
4											第三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竞赛*等奖	

注：1.单项奖类型包括：学术科技创新奖、社会工作奖、精神文明奖、文体活动奖、学习进步奖五类，须在单项奖类型中填写准确；

2.学习进步奖：须在获奖情况里里标明学习进步情况，如：学年平均成绩进步情况，或综合测评进步情况。

